

证券代码：872894

证券简称：博大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江苏博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沈建新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董事、公司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

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总经理根据 2023 年日常经营工作的实施开展情况进行汇报总结，并编制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总结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根据 2023 年度财务数据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根据 2023 年度的主要经营状况以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拟定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1 元（含税）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3 年度的主要经营状况以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拟定了《2024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情况汇总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沈晓红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发布的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的资金需求，为保证公司发展资金充裕、满足经营及融资需求，有效控制风险，公司 2024 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（含等值外币，在总授信额度范围内，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，具体融资金额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发布的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在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购买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循环使用。投资期限一年，自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发布的《委托理财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发布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奖金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充分调动公司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建立和完善激励约束机制，根据公司所处行业其他公司规模和薪酬水平，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制定了 2024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及奖金方案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董事沈达、沈建新、诸雅娟、张奇回避表决，董事沈晓红无需回避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博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博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2 日